证券代码：301314　　证券简称：科瑞思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#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
2、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；

3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于志江先生

6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前山贸易物流园永南路 99 号冠胜园区 3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

7、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总体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7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34,579,93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5881%。

其中：

1、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1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34,315,660

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.1098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264,27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83%。

（二）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0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1,24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2443%。

其中：

1、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975,73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7660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264,27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78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表决分类 | 同意 | | 表决结果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|
| 1.00 | 逐项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| | | | |
| 1.01 | 选举于志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19,535 | 99.8253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179,605 | 95.1294 | |
| 1.02 | 选举王兆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64,734 | 99.9561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224,804 | 98.7745 | |
| 1.03 | 选举吴金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45,734 | 99.9011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205,804 | 97.2423 | |
| 1.04 | 选举付文武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19,535 | 99.8253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179,605 | 95.1294 | |
| 2.00 | 逐项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 | | | | |
| 2.01 | 选举胡国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| 总表决情况 | 36,470,930 | 105.4685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3,131,000 | 252.5000 | |
| 2.02 | 选举吴传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| 总表决情况 | 33,570,236 | 97.0801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230,306 | 18.5731 | |

|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2.03 | 选举齐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| 总表决情况 | 33,589,234 | 97.1351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249,304 | 20.1052 | |

（二）非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表决分类 | 同意 | | 反对 | | 弃权 | | 回避 | 表决结果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股数（股） | |
| 3.00 | 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的议案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74,030 | 99.9829 | 5,600 | 0.0162 | 300 | 0.0009 | 0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234,100 | 99.5242 | 5,600 | 0.4516 | 300 | 0.0242 | 0 | |
| 4.00 | 《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 | 总表决情况 | 10,494,370 | 99.7633 | 5,600 | 0.0532 | 19,300 | 0.1835 | 24,060,660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215,100 | 97.9919 | 5,600 | 0.4516 | 19,300 | 1.5565 | 0 | |
| 5.00 | 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29,930 | 99.8554 | 4,500 | 0.0130 | 45,500 | 0.1316 | 0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190,000 | 95.9677 | 4,500 | 0.3629 | 45,500 | 3.6694 | 0 | |
| 6.00 | 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28,700 | 99.8519 | 5,600 | 0.0162 | 45,630 | 0.1320 | 0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1,188,770 | 95.8685 | 5,600 | 0.4516 | 45,630 | 3.6798 | 0 | |
| 7.00 | 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》 | 总表决情况 | 34,528,830 | 99.8522 | 5,600 | 0.0162 | 45,500 | 0.1316 | 0 | 通过 |

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于志江先生、王兆春先生、吴金辉先生、付文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选举胡国庆先生、吴传娇女士、齐娥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提案 1.01 至 1.04、2.01 至 2.03 各董事候选人所得票数均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。

提案 4.00 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关联股东王兆春持股 12,087,790、于志江持股 7,348,120 股、付文武持股 3,489,850 股、珠海横琴瑞诺投资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1,134,900 已回避表决，具体关联关系详见《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 202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6）。

提案 7.00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欧阳婧娴律师、卿楠楠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6 日